

平湛安[2018]22号

关于报送危险化学品综合整治工作 中期任务完成情况的通知

曹镇乡、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按照国务院和省、市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整治的部署，我区认真组织制定并下发了《湛河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整治实施方案》（平湛政办[2017]60号文件），开展为期3年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整治工作。

按照《湛河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整治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整治方案》）的部署，今年6月底前是一个重要的任务时间节点，《整治方案》要求，6月底前完成的工作共有9项，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共有13项，这些工作任务

都是根据国家和省、市的工作部署，结合我区实际提出的硬性要求，请有关单位，特别是某项工作的牵头单位务必认真对照《整治方案》确定的任务目标、时间节点和职责分工，保质保量、不折不扣地完成危化品综合整治各项工作任务，并于6月27日前报送工作总结（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）至区安委会办公室。

邮 箱：zhqawh@163.com

联系人：郭思岗 联系电话：2201101 13569599522

2018年6月22日